

# 商丘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2018年1月12日在商丘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商丘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周树群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市人大常委会,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 过去一年的工作回顾

一年来,在市委坚强领导下,市人大常委会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紧紧围绕市五次党代会和市五届人大一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推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和民主法治建设作出了积极贡献,实现了五届人大工作的良好开局。

## 一、坚持党的领导,在立足人大职责、推动市委决策部署贯彻落实上准确站位

2017年,市人大常委会自觉坚持和依靠党的领导,紧紧围绕贯彻落实市委决策部署,认准工作定位,发挥职能作用。

**始终坚持和依靠党对人大工作的领导。**坚定人大工作正确政治方向,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市委重大决策部署,严格执行重大问题、重要事项向市委请示报告制度,主动把人大工作置于市委中心工作中思考、谋划和推进,自觉把坚持党的领导体现在履职行权的全过程。

**自觉坚持党管干部和人大依法任免相统一。**常委会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和人大依法任免干部的统一,认真履行人事任免权。在任免过程中,严格遵守任前法律考试、履职承诺、颁发任命书、宪法宣誓等制度。2017年,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93人次,顺利完成了新一届人大常委会委室负责人、市政府组成人员和法检两院工作人员的任命,保证了地方国家机关的有序运转。

**健全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健全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各级政府重大决策出台前向本级人大报告制度,是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的重要任务,也是2017年我市重要改革事项。为落实好市委《关于健全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各级政府重大决策出台前向本级人大报告的实施意见》制定工作,常委会认真学习领会上级精神,深入调查研究,广泛听取意见建议,反复论证完善,经市委深改组审议通过,市委正式印发施行。实施意见的制定,对于促进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保证人大正确有效行使职权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积极推动县乡人大工作和建设健康发展。**为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关于加强县乡人大工作和建设要求及全国、全省经验交流会精神,进一步推进我市县乡人大工作和建设,常委会组成调研组,深入县区、乡镇开展专题调研,通过听取汇报、实地查看、座谈交流、查阅资料等,详细了解我市落实中央、省委、市委精神情况,就存在的主要问题和薄弱环节,督导全市各级人大紧紧依靠党委领导和支持,强化措施,完善机制,推进党的决策部署进一步落实落地。

## 二、坚持服务大局,在推动跨越发展、增进人民福祉上履职尽责

坚持站位全局、心系大局,把服务促进商丘经济社会跨越发展和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作为人大工作的出发点,依法履职、有效履职。一年来,作出决议决定5项,听取审议“一府两院”工作报告11项,开展执法检查8次,专题视察调研13次,对城区供水安全进行专题询问,对4个政府组成部门开展工作评议,督促相关部门忠诚履职、担当作为,有力推动了全市经济社会发展。

**加强经济运行情况监督。**常委会紧扣全市改革发展工作重点,围绕加快发展枢纽经济,对高铁重点项目建设情况开展专项视察,督促有关部门发扬拼搏精神,敢于攻坚克难,强力推进项目进度,更好服务国家区域中心城市建设。围绕提升农业产业化发展水平,听取审议农业产业化工作情况,督促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突出抓好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and 农民专业合作社培育,加快生产基地建设和产业结构优化,实现由农业大市向农业强市转变。围绕计划预算执行情况,听取审议了计划、财政、审计工作报告,对财政专项资金和政府性重大投资资金使用进行监督检查,增强了各部门贯彻执行预算法的自觉性。围绕维护侨务合法权益,发挥侨眷侨作用,听取审议了侨务工作情况报告,督促有关部门进一步优化涉侨投资创业环境,积极为引进引智牵线搭桥。常委会还结合实际,开展了对林业生态建设、农田水利基本建设、义务教育、食品药品安全、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台资企业生产经营等情况的专项视察和专题调研,并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有力推进了各项工作的落实。

**全力助推脱贫攻坚。**常委会深入贯彻市委脱贫攻坚推进会议精神和“6633”晋位争优实施方案,结合人大职能,明确目标,压实责任,落实任务。组织开展脱贫攻坚专题视察,针对发现的问题,提出了进一步提升产业扶贫能力、强化工作统筹、加大政策宣传等意见建议。深入开展“脱贫攻坚·人大代表在行动”主题活动,充分利用人大代表的优势和条件,组织全市12000多名各级人大代表通过吸纳贫困群众就业、建设扶贫车间、结对帮扶、捐助助学等,以实际行动助推脱贫攻坚。积极用好“三·五”基层工作日活动平台,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察民情、听民意、解民忧。一年来,共组织处级以上干部下乡367人次,走访群众865户次,为基层群众解决各类问题1020余件次,受到群众的好评。

**积极推进城乡建设和环境保护。**围绕建设国家区域中心城市,立足商丘发展新定位,听取审议了商丘市城乡总体规划(2015—2030)编制工作,提出用科学完善的规划体系,统筹推进城乡一体化进程。围绕全域生态体系建设,听取审议了2017年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及大气、水污染防治情况,积极提出意见建议,助推打赢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动我市坚持生态建设引领城市建设,建设蓝天、地绿、水清、生态宜居的美丽商丘。围绕土地资源保护,开展了耕地土壤污染防治专题调研,指出要坚持耕地土壤保护与美丽乡村建设相结合,进一步落实防治措施,加强农村环境综合整治,促进土地资源永续利用。围绕“实施环保法律、聚焦水土土壤、建设生态商丘”主题,开展了商丘环保世纪行活动,大力宣传环保法律法规,推动环境资源保护和生态文明建设。

**持续促进民生改善。**一年来,常委会关注民生福祉、回应群众关切,着力推动民生改善。医改工作是事关人民群众健康的大事,常委会对我市医改工作进行了专题调研,提出切实把握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稳步推进改革,真正把改革成果转化为人民群众的健康福祉和获得感。为确保全市人民吃上洁净水、放心水,开展了城区供水安全专题询问,督促加强对饮用水水源、水厂和用水点的水质监测,对取水、制

水、供水实施全程监督管理,确保饮用水质量达标。棚户区改造是我市近年来重点工作之一,也是重大的民生工程、发展工程,常委会高度关注,对棚户区改造进展情况多次组织专题视察,提出意见建议,促进市民居住条件改善、优化城市环境。为促进就业优先发展政策落到实处,常委会对我市就业促进工作进行专题调研,督促千方百计拓宽就业渠道,创造就业机会,提供就业保障。

## 三、坚持尊崇宪法,在发挥立法引领、促进法治商丘建设上务实作为

立法是依法治市的前提基础,尊法是依法治市的具体体现。常委会充分发挥人大在立法中的主导作用,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促进良法善治。

**扎实推进立法工作。**认真总结我市立法实践,及时出台立法工作程序,完善了立法工作机制。按照急用先立、管用有效的原则,积极开展《商丘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制定工作,全面了解我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现状,注重吸收“六城”联创工作经验,科学界定条例重点内容,广泛征求意见,经过市人大常委会两次审议,于2017年9月29日在省人大常委会会议上票通过批准。这部条例是我市制定的第二部地方性法规,对于提升城市管理水平、改善城区环境卫生,建设生态优美、人文智慧的美丽商丘将发挥重要的引领和推动作用。围绕地方立法,广泛征集立法建议,编制了2017年至2021年本届人大立法规划,确定了2018年立法计划,确保立法工作既符合地方实际、适应经济社会发展 and 全面深化改革的要求,又科学谋划、有序推进。

**切实做好执法检查和备案审查工作。**先后对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水污染防治法、预算法、气象法、未成年人保护法等贯彻实施情况开展执法检查,并提出了有针对性的意见和建议,进一步推动了上述法律和有关法规在全市的贯彻落实。加强对规范性文件的审查监督,依法对市政府报备的27件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合法性审查,同时推进县区人大的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维护了法制统一。

**认真落实宪法宣誓制度。**按照全国人大常委会有关决定和河南省宪法宣誓办法,制定了我市宪法宣誓实施方案,认真组织市级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宪法宣誓。召开全市宪法宣誓制度实施工作推进会,举办专题讲座,对全市宪法宣誓工作安排部署,进一步规范我市宪法宣誓工作。一年来,组织市人大及其常委会选举任命的国家工作人员宪法宣誓173人次,彰显了宪法权威,增强了被选举任命人员的宪法意识和国家观念。

**努力维护公平正义。**开展了全市法院执行工作和检察院公诉工作情况的专题调研。听取审议了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执行工作情况专项报告,督促审判机关强化工作措施,树立执行权威,形成执行震慑,切实解决社会反映强烈的执行难问题。听取审议了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公诉工作情况专项报告,督促检察机关不断完善公诉工作机制,创新司法办案模式,提高公诉案件质量,提升公诉工作水平。认真做好信访工作,一年来,共受理人民群众来访997件次1622人次、来信146件次。在办理信访案件过程中,注重加强对典型案件和重点问题的跟踪督办,积极化解信访反映的矛盾纠纷,维护了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

## 四、坚持主体地位,在发挥代表主体作用、密切代表同人民群众联系上提供保障

人大代表来自人民,是人民代表大会的主体,也是做好人大工作的源泉和动力。常委会坚持代表主体地位,高度重视代表工作,积极为代表发挥作用创造条件、提供保障。

**加强代表队伍建设。**针对换届之年代表组成员多、新成份多的实际,利用全国人大培训基地和师资力量,先后举办两期培训班,分别对常委会组成人员、县区人大主任和财经预算委员会组成人员进行专题培训,及时指导县区人大开展代表集中培训,提升了代表履职能力。通过微信发布知识、寄送学习资料等形式,使代表及时掌握新知识、新信息,为代表学习创造条件。加强代表履职管理,实行了市人大代表履职档案管理办法,教育引导代表认真履行法定义务,强化自我约束,增强履职自觉,树立代表良好形象。

**提高议案建议办理质量。**市五届人大一次会议期间代表共提出议案5件、建议336件,常委会及时进行分类交办,并通过联合督办、重点督办、“回头看”等措施,促进议案建议办理落实。目前所有议案建议已全部办理完毕,代表满意率95%以上,较好解决了一批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

**拓展联系代表渠道。**认真执行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制度和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制度,为代表知情知政、参政议政创造条件。全市新建和改建“代表之家”、组建代表活动小组1098个,成立示范区代表联络站26个,这些平台成为各级代表开展专题调研、持证视察等活动的重要阵地,实现了代表学习有阵地,交流有平台,接待有窗口,活动有内容,工作有成效。

**积极为代表联系群众提供服务。**发挥代表来自人民、植根人民的优势,认真履行代表联系群众制度和接待选民制度,组织指导各级人大代表按照就近就近原则,开展形式多样的联系群众和选民活动,积极宣传党和国家的政策法律,及时了解 and 反映人民群众的意见要求,架起了党和政府与人民群众的连心桥。

## 五、坚持与时俱进,在健全体制机制、增强履职效果上改革创新

一年来,常委会认真贯彻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推进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与时俱进的决策部署,积极探索,勇于创新,推进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实践创新、与时俱进。

**改进履职监督方式。**2017年,是新一届人大常委会履职的起始之年。依照宪法法律规定,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任命市政府组成部门负责人31名。表决之后,31名拟任人员郑重递交了履职承诺书,做到任前作出履职承诺、就任公开履职承诺、在中践行履职承诺、履职承诺兑现情况接受人民群众监督,增强了被任命人员的公仆意识、责任意识 and 接受监督意识,得到了社会各界的认可。

**面向社会开展工作评议。**去年,常委会对市粮食局、工商局、环保局、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4个部门开展工作评议。在评议过程中,常委会坚持问题导向和效果导向,面向社会征求人大代表、社会各界和被评议部门服务对象意见建议,并进行满意度测评,汇总意见和测评结果及时向被评部门反馈,并列出问题清单,提出整改要求。这是首次面向社会开展工作评议,对于促进被评议部门更加全面准确地了解社会评价、有针对性地解决问题、增强整改落实效果具有重要意义。

**积极推进预算公开。**审查批准预算是宪法和法律赋予各

级人大的重要职责。在人民代表大会召开会议前,认真听取人大代表和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是坚持和尊重人大代表主体地位、充分发挥社会各界作用、积极回应社会关切的重要方式和内容,是审查和批准预算的重要基础。根据市委要求和预算法规定,常委会制定出台了《关于建立预算审查前听取人大代表和社会各界意见建议机制的意见》,建立了人大代表预算审查监督联络员制度和预算审查专家库制度,提升了人大预算审查监督水平,推动预算审查工作质量不断提高。

**完善人大宣传机制。**制定实施了《关于加强和改进人大宣传工作的意见》,积极改进人大宣传方式,综合运用传统媒体和现代媒体优势,拓宽宣传渠道,丰富宣传载体,增强宣传实效。针对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持续关注,深入跟进,积极回应社会关切,收到了良好的社会效果。人大宣传工作的改进和加强,对于进一步宣传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优越性、反映全市各级人大围绕中心依法履行职责情况、展示各行各业人大代表风采、增强全社会民主法治意识发挥了积极作用。

## 六、坚持固本强基,在加强自身建设、提升素质能力上从严从实

常委会把加强自身建设摆在突出位置,以忠诚担当、强化素质、规范行为为抓手,全面加强常委会和人大机关自身建设。

**加强政治建设。**坚持把政治建设放在首位,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十九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学习党章党规,切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进一步坚定了理想信念,增强了“四个意识”和“四个自信”。

**加强制度建设。**根据新形势新情况新要求,及时修订和完善了人大常委会议事规则、主任会议议事规则、讨论决定重大事项规定、人事任免办法、常委会组成人员守则,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工作职责、工作流程43项,推动常委会工作和机关建设向规范化、制度化迈进。

**加强作风建设。**常委会班子带头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积极改进调研方式、精简会议活动、改进文风会风,严格按照标准执行公务接待和公车管理。持之以恒践行“马上办抓落实”推进工作机制,积极提升人大履职成效和机关工作效能,认真落实“三五”基层工作日制度,积极为基层群众办实事办好事,密切了干群关系,锻炼了干部能力,受到了基层群众的欢迎。

**加强廉政建设。**一年来,常委会党组认真履行管党治党主体责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逐级签订党风廉政建设目标责任书,细化责任清单,层层传导压力,压实工作责任。扎实开展坚持标本兼治推进以案促改,通过观看警示教育片、到市廉政教育基地接受教育、上廉政党课、盯紧节点抓预防、通报严重违纪违法案件,教育党员干部自觉遵纪守法,做廉洁自律的表率。

各位代表,过去的一年,五届人大工作实现了良好开局。这是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全体代表、常委会组成人员、各专门委员会和工作委员会勤勉履职的结果,是市政府、市政协、法院、检察院积极配合的结果,是各县区和全市人民大力支持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市人大常委会表示衷心的感谢!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还要看到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主要是:人大立法主导作用需要进一步增强,监督方式方法需要探索创新,代表履职保障需要进一步强化,常委会履职能力需要加快提升。这些,要在今后工作中持续加力,认真解决。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支撑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根本政治制度。这一时代定位,赋予我们目标、指引我们方向、给予我们力量。一年的实践探索,我们也深刻体会到,做好新形势下的人大工作,必须把牢固树立政治意识、把牢政治方向作为第一原则,把自觉服务大局、依法履行职责作为第一要务,把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作为第一责任,把持续提升素质、增强履职能力作为第一保障。

站位全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恪尽职守,是我们换届以来的工作实践,更是今后必须持之以恒的坚定坚守。面对新任务新要求,我们要进一步增强做好人大工作的政治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认真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努力工作,务实作为,为推进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和民主法治建设发挥应有的作用。

## 2018年的主要工作任务

2018年,市人大常委会工作的总体要求是: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在市委坚强领导下,准确把握党的十九大关于人大成为“工作机关”、“代表机关”的新定位,适应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新变化,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按照市五次党代会精神、市委全会决策部署和“四个总”的工作要求,围绕加快“六区一中心”建设和推动高质量发展“一方案十专案”,依法履行好地方国家权力机关职责,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商丘而努力奋斗。

按照上述总体要求,着力做好以下六个方面工作:

## 一、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肩负起“两个机关”工作新使命

党的十九大明确指出,要加强人民当家作主制度保障,使各级人大成为全面担负起宪法法律赋予各项职责的工作机关,成为同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的代表机关。深入贯彻落实十九大精神,就是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人大工作,从“两个机关”功能定位出发,不断深化对人大地位、性质和作用的认识,履行好法定职责,发挥好职能作用,推动人大工作与时俱进。始终坚持和依靠党的领导,依法行使立法权、监督权、决定权、任免权,切实做到立法服从大局、监督服务大局、决定重大事项维护大局、依法服务保障大局,开展视察调研、作出决议决定,为实现跨越发展提供有力支持;扭住“难事”合力攻坚,就精准扶贫、大气污染防治、国企改革、全域创建等工作开展督促检查、提出意见建议,发挥助推作用。充分利用人大代表广泛

联系人民群众优势,最大限度调动全市人民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凝聚全市人民团结奋进、推动发展的智慧力量,真正全面担负起“两个机关”工作的责任和使命。

## 二、积极开展地方立法,切实发挥立法引领和推动作用

遵循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要求,把握立法规律,按照有特色、可操作、能推动的原则,坚持立法与市委重大决策相对应、与人民群众关切相呼应、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努力提高立法的针对性、及时性、操作性。结合我市立法人才资源实际,建立立法咨询专家库,充分发挥人才在立法工作中的支撑作用。多渠道多途径扩大代表、专家、公民对立法工作的有序参与,增强民意和认同基础,努力形成科学、民主、开放、包容的立法工作格局。突出重点领域立法,根据城市饮用水安全现状,拟制定《商丘市地表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强化城市供水水源保护措施,为保护城市“水缸”提供法治保障。加快城市供水安全管理条例、黄河故道湿地保护条例两项立法的前期调研工作,为我市立法工作有序有效推动奠定基础。注重已立法规的贯彻执行,对出台的商丘古城保护条例、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执行情况行政执法检查或立法评估,防止立法工作出现立后万事、束之高阁,使生效法规得到遵行、落地见效。

## 三、创新监督方式方法,增强监督工作实效

按照“正确监督、有效监督”要求,探索创新监督方式方法,切实解决程序性监督多、实质性监督少,事后性监督多、事前性监督少,弹性监督多、刚性监督少,形式性监督多、实效性监督少的问题,提升监督工作水平,促进依法行政、公正司法。正确处理监督与支持的关系,以监督推工作、以监督促落实、以监督显支持。围绕全市中心和重点工作,综合运用听取审议、执法检查、专项视察、专题调研等形式,加大督办力度,提高监督实效。对列入市人大常委会的重点监督事项,加强跟踪、持续发力、一督到底、促进落实。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法、防震减灾法等法律法规贯彻实施情况的执法检查;听取审议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乡村振兴、脱贫攻坚、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环境状况和环境目标完成情况、学前教育、市场建设、民族工作情况等专项工作报告;加强对计划、预算、审计、国有资产管理的监督,围绕财政运行状况与质量,开展预算联网监督和重点项目资金绩效监督;对田园综合体建设、城市建设管理、黑臭水体治理、重点项目建设、大气污染防治等开展专项视察;对畜产品安全监管、医疗卫生建设、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城区小学建设规划、土壤污染防治等工作进行专题调研;听取审议市法院刑事审判和市检察院侦查监督工作情况的专项工作报告。认真做好信访工作和备案审查,推进工作评议、专题询问和履职监督工作常态化,使监督更具针对性、更富实效性。

## 四、科学决定重大事项,凝聚全市人民推动发展的共同意志

人大依法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各级政府重大决策出台前向本级人大报告,体现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原则和制度设计,是加强和巩固党的执政地位、确保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意志和人民群众共同意志的重要途径,是中央、省委和市委的要求,常委会将准确把握重大事项的重点和范围,认真落实年度清单制度,对涉及我市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中有全局性、根本性、长远性的事项,事关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大事项,以及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社会普遍关注的事项,全面把握理解、认真讨论审议、积极慎重决定,把需要人大讨论决定的事项讨论好、决定好,通过法定程序把市委的决策部署转化为全市人民的共同意志和自觉行动,汇聚推动商丘跨越发展的强大合力。同时,进一步完善重大事项讨论决定相关程序,建立健全重大事项提出、立项、调研、审议、表决、公开等制度机制,不断提高议事决策质量。加强对决议决定贯彻情况的跟踪问效,切实推动决议决定的严格执行。

## 五、切实改进代表工作,进一步发挥代表作用

高度重视代表作用发挥,积极组织代表参与立法、监督等重要活动,扩大代表对常委会工作有序参与。继续组织好代表在闭会期间的活动,进一步改进代表组织方式,丰富活动内容,增强实际效果。组织和引导代表围绕全市工作大局施展才能、建功立业、展示形象。着力深化“脱贫攻坚·人大代表在行动”主题活动,充分发挥人大代表助力脱贫攻坚的优势和作用。进一步完善代表议案建议办理机制,实行代表议案建议网上办理,努力提高办理实效。加强代表小组建设,使代表小组活动成为闭会期间代表履职的基本形式。有计划地组织代表开展学习培训,努力提升代表履职能力和水平。创新代表工作方法,完善代表履职服务保障机制,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执行职务,营造全社会尊重代表、支持代表依法履职的良好氛围。要把保证人民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作为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美好生活需要的重要内容,进一步落实代表联系群众和选民制度,丰富联系形式,拓宽联系渠道,保证人民通过人民代表大会行使当家作主权。积极探索新形势下加强代表管理的思路 and 办法,建立代表履职档案管理系统,突出代表政治和作风建设,强化履职督导,努力建设一支勤勉履职、公道正派、廉洁自律的人大代表队伍。

进一步规范人事任免工作,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与依法选举任免的有机统一,严格落实任前考试、履职承诺、任职发言、颁发任命书、宪法宣誓程序,促进国家工作人员更好履职尽责。

## 六、持续加强自身建设,提升常委会工作水平

自觉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为统揽,强化政治学习和理论武装,树牢“四个意识”,确保人大工作正确政治方向。贯彻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落实“两个责任”,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以“马上办抓落实”工作机制为总保障,认真执行“三五”基层工作日制度,持续改进工作作风,密切与人民群众的联系。健全完善适应地方国家权力机关特点、充满活力的运行机制,发挥好专门委员会、工作机构和办事机构作用。深入推进人大机关建设,深化省级文明单位创建成果,强化机关各项管理,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树立人大为民务实清廉良好形象。

各位代表,新时代开启新征程,新思想引领新辉煌。时代赋予我们崇高使命,人民寄予我们殷切期望。让我们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锐意进取、依法履职,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商丘做出更大贡献!